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7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通知及召开时间: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月17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1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2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31日15:00至2019年2月1日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长山村临江路1号。

3.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会过半数的董事推荐的董事王煜主持。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程序和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8人,代表股份320,343,7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6.28%。

①公司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265,172,6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0.03%。

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1人,代表股份55,171,12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24983%。

③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共计10人(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10人,参加网络投票的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976,61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106%。

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张强律师、叶慧敏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见证意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1.审议并通过《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该议案进行了逐项表决:

1.1 选举司文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5,172,6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2.777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司文培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易晓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5,172,6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2.777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易晓荣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储西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5,172,6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2.777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储西让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郑长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5,32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2.824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51,42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50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郑长波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并通过《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2.1 选举张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265,172,6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2.777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张艳女士当选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2.2 选举宋国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265,324,0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2.824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51,4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504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宋国宁先生当选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3.审议并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同意319,619,55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739%;反对724,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2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252,4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5.8456%;反对724,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4.154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19年1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可查阅公司于2019年1月1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的相关公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张强律师、叶慧敏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8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2019年1月28日以电话、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19年2月1日下午以现场加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全体董事推选的董事司文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鉴于陈玉忠先生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会选举司文培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详见2019年2月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2.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郑长波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详见2019年2月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3.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的议案》,同意调整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后各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战略委员会:司文培(召集人)、郑长波、王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石桂峰(召集人)、唐海燕、易晓荣;

审计委员会:石桂峰(召集人)、储西让、黄雄;

提名委员会:唐海燕(召集人)、司文培、黄雄。

详见2019年2月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4.会议以9票赞同、0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公司法定代表人由陈玉忠先生变更为林钢先生。公司将尽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工作。详见2019年2月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5.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聘任龚小刚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详见2019年2月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9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1月28日以电话、书面或电子邮件送达的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19年2月1日下午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全体监事推选的监事张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鉴于张剑先生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职务,公司监事会选举张艳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详见2019年2月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调整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0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日下午以现场加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选举司文培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二、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选举郑长波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三、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主席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选举张艳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四、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调整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后各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战略委员会:司文培(召集人)、郑长波、王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石桂峰(召集人)、唐海燕、易晓荣;

审计委员会:石桂峰(召集人)、储西让、黄雄;

提名委员会:唐海燕(召集人)、司文培、黄雄。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日

附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

司文培:男,1964年4月出生,会计师,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曾任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上海上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上海人造板机器厂财务总监等职。现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截止本公告日,司文培先生所任职的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32,458,814股,占公司总股数的15.00%。司文培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附件: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张艳简历

张艳:女,1975年出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副主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常务副部长等职务。现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部长,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截止本公告日,张艳女士所任职的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32,458,814股,占公司总股数的15.00%。张艳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1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2月1日,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沃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同意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林钢先生(简历见附件),公司将尽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日

附件:公司法定代表人简历

林 钢:男,196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毕业于清华大学电机工程专业。历任上海电机厂设计处副处长;上海汽轮发电机公司设计处处长、副总工;上海电气(集团)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电气电站工程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电气石川岛电站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电气电站工程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总经理。截止本公告日,林钢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2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沃科技”)董事会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郑克振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原因,请辞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同时辞去担任的天沃科技证券部部长、战略投资部部长等职务。郑克振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本公司职务。郑克振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郑克振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郑克振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3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日下午以现场加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龚小刚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证券事务代表龚小刚先生简历如下:

龚小刚先生,男,1986年2月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复旦大学历史学硕士、华中科技大学法学学士,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4年6月至2016年6月在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处《浙江通志·政府卷》编辑室从事编辑工作。2016年8月至2019年1月任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龚小刚先生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龚小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事务代表龚小刚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1737号B103-104

邮编:200061

电话:021-60736849

传真:021-60736953

邮箱:gongxiaogang@thvow.com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4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办公地址搬迁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近日搬迁至新地址办公,现将办公地址变更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变更前:

1.办公地址:张家港市金港镇长山村临江路1号

2.邮政编码:215634

3.投资者联系电话:0512-58788351

4.联系传真:0512-58788326

5.电子邮箱:zhengquanbu@thvow.com

变更后:

1.办公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1737号B103-104

2.邮政编码:200061

3.投资者联系电话:021-60736849

4.联系传真:021-60736953

5.电子邮箱:zhengquanbu@thvow.com(不变)

上述变更后的联系方式自本公告之日起正式启用。除上述变更内容外,公司注册地址、网址等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5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4日、2018年10月9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在35亿元额度内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票回购专用账户。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10日、2018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事项的议案》,对《关于在35亿元额度内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包括回购的目的、用途、期限、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内容等。

本次回购股份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8元/股,实施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修订)》等有关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市公司应在回购期间的每个月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1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共计回购股份4,667,3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最高成交价为5.2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0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3,999,558.54元(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有关工作安排,在回购期限内,及时披露回购股份计划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9-018

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变更提案、补充提案和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2月1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月31日--2019年2月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2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9年1月31日下午15:00,网络投票结束时间为2019年2月1日下午15:00。

2.会议地点:芜湖市鸠江区九华北路汽车园芜湖保时捷中心二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夏耘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62人,代表股份306,392,23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3496%。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代表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05,373,2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2254%。

2.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018,97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242%。

3.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5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019,07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242%。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参加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与会股东认真审议,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议案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 证券简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6,392,2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19,0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6,392,2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19,0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6,373,5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9%;反对18,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00,3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650%;反对1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83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6,361,3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9%;反对30,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88,1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9679%;反对30,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032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5、采用累积投票逐项审议了《关于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选举李永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05,483,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34%,李永新先生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10,2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8211%。

5.02选举石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05,466,7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79%,石磊先生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3,5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825%。

5.03选举王振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05,480,2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23%,王振东先生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7,0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5070%。

5.04选举易姿廷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05,453,4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39%,易姿廷女士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0,2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8771%。

议案6.采用累积投票逐项审议了《关于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6.01选举王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05,470,2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1%,王强先生当选为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7,0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263%。

6.02选举佟岩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05,469,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89%,佟岩女士当选为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5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772%。

6.03选举张轩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05,459,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56%,张轩铭先生当选为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5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948%。

议案7.采用累积投票逐项审议了《关于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7.01选举郭世泓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05,470,2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1%,郭世泓先生当选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7,0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250%。

7.02选举何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05,469,7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89%,何约先生当选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5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756%。

议案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6,348,7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58%;反对30,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1%;弃权1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75,5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7314%;反对30,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0321%;弃权1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364%。

议案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6,392,2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19,0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聘请了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9-019

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李永新先生函告,获悉李永新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李永新	是	4884	2019年1月30日	2019年3月28日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32%	融资
李永新	是	2376	2019年1月30日	2019年3月28日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0%	融资
合计		7260	—	—	—	6.42%	—

2.股东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李永新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除存在质押情形外,不存在其他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永新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1,131,415,1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35%。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72,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

二、备查文件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9-020

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夏汽车”)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2月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7名,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7份。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选举李永新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李永新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6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会议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如下:

(1)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委员:李永新、石磊、王强;其中李永新为主任委员。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佟岩、王强、石磊;其中佟岩为主任委员。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张轩铭、佟岩、李永新;其中张轩铭为主任委员。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王强、佟岩、王振东;其中王强为主任委员。

以上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将自动失去专门委员的资格。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6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3.会议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王振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王振东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6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4.会议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王学军先生、何有立先生、张水生先生、桂红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各副总经理简历详见公告附件。

5.会议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罗雪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罗雪先生简历详见公告附件。

6.会议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桂红植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桂红植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桂红植先生简历详见公告附件。

7.会议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顾盼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